

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XZ-CD2021-004）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常德市, 临澧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14.38万元，招标人为临澧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对渠道左右岸砍青及清淤、断面扩宽加衬砌、土石方挖填、浆砌块石挡土墙或钢筋砼挡土墙、草皮护坡、提顶泥结石道路，附属建筑物拆除及重建。总投资额约为：914.38万元，工期为：120天

（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3.3 投标人必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3.4 投标人近 35 8 年内（指 2016年8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堤防工程等相关水利工程施工业绩；（适用于《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必须由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企业才能承担的水利工程）3.5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

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9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1年08月30日 00时00分到2021年09月03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9月17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https://ggzy.changde.gov.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09月17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直播大厅3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临澧县水利局，电话：0736-5822650。。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澧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

地 址：常德市临澧县朝阳东街

联 系 人：贾全安



电 话：1877366538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 付德田、陈云、梁宋华

电 话： 0736-7252369

电子邮件： 0736-725236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
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已由临澧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临发改招【2021】1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临澧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省级专项资金及自筹，招标人为临澧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临澧县城保护圈防洪排涝工程（一期）。

2.2 建设地点：临澧县城区。

2.3

建设规模：对渠道左右岸砍青及清淤、断面扩宽加衬砌、土石方挖填、浆砌块石挡土墙或钢筋砼挡土墙、草皮护坡、提顶泥结石道路，附属建筑物拆除及重建。总投资额约为：914.38万元，工期为：120天。

2.4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对渠道左右岸砍青及清淤、断面扩宽加衬砌、土石方挖填、浆砌块石挡土墙或钢筋砼挡土墙、草皮护坡、提顶泥结石道路，附属建筑物拆除及重建。总投资额约为：914.38万元，工期为：120天
（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2.5 质量要求：合格及以上标准。

2.6 其他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投标人近 35 8 年内（指2016年8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堤防工程等相关水利工程施工业绩；（适用于《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必须由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企业才能承担的水利工程）

3.5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
（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8 本次招标_____（不接受）_____联合体投标。

3.9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



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

其他：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2021年8月30日至2021年9月3日在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2 投标人须先在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s://ggzy.changde.gov.cn/>）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CA证书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18075605602）。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在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s://ggzy.changde.gov.cn/>）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需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6、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9月17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s://ggzy.changde.gov.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changde.gov.cn/>）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直播大厅3（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II。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临澧县水利局，电话：0736-5822650。

11、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澧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

地 址：常德市临澧县朝阳东街

联 系 人：贾全安

电 话：18773665388



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陈云 付德田 梁宋华

电 话：0736-7252369

